

## 关于脑死亡判定质控示范医院申报通知

2013 年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脑损伤质控评价中心（以下简称“质控中心”）在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领导下，开展了脑死亡判定人员培训工作。2016 年 4 月广东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办公室批准成立广东省脑损害评估质量控制中心，挂靠于南方医科大学南方医院，同时经“质控中心”认定为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脑损伤质控评价中心广东省分中心（以下简称“质控分中心”）。

2018 年“质控分中心”将根据“质控中心”工作要求，进行脑死亡判定质控示范医院申报及验收工作，并通过构建质控网络对脑死亡判定进行质控。申报的具体步骤及条件如下：

### 一、脑死亡判定质控示范医院申报条件

1. 医院已经成立脑死亡判定专家组（神经内科、神经外科、重症医学科、儿科、急诊科、麻醉科专家），至少 5 人，其中 1 位为医政管理人员。

2. 医院已经成立脑死亡判定技术组，至少 5 人，技术组成员具有“质控中心”或“质控分中心”颁发的《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脑损伤质控评价中心培训与考核合格证书》或《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脑损伤质控评价中心广东省分中心培训与考核合格证书》，其中包括：临床评估、脑电图评估、诱发电位评估和经颅多普勒超声评

## 估证书（4 类证书）

（注：“质控分中心”每年定期举办相关培训与考核，有意向参加培训的单位可登陆 [www. bqcc. com. cn](http://www.bqcc.com.cn) 报名并完善资料，分中心将按照资料完善顺序优先安排并发报名确认函，因培训与考核班人数有限，网上报名后，未收到报名确认函的医师请待下期通知。）

3. 医院必须具备用于脑死亡确认试验的仪器设备：脑电图仪、诱发电位仪、经颅多普勒超声仪至少各 1 台（最好为便携式）。

4. 医院已上交 10 例脑损伤后昏迷患者的评估资料（纸质版和电子版），其中包括昏迷评估表和确认试验图像（至少 300dpi 图像），10 例资料中至少有 1 例符合脑死亡判定标准，并填写脑死亡判定表（见附件）。上述资料分别以快递和 Email 形式发至质控分中心联系人。

## 二、 脑死亡判定质控示范医院申报步骤

1. 医院填写脑死亡判定质控示范医院验收报名表（见附件）。

2. 纸质版报名表请加盖医院公章，扫描后发至“质控分中心”邮箱 [gdsnsspg@126. com](mailto:gdsnsspg@126.com)。

符合上述条件并已递交脑死亡判定质控示范医院申请的医院，“质控分中心”将组织相关专家赴该院实地验收。通过实地验收的医院将颁发《脑死亡判定质控示范医院》证书。

质控分中心负责人：潘速跃

质控分中心联系人：吴永明 陈琼

联系电话：13711530187 13710898764

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脑损伤质控评价中心  
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脑损伤质控评价中心广东省分中心  
2018年3月29日